

##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普冉股份”“普冉半导体”）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

经提名委员会对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楠先生、李兆桂先生、孙长江先生、冯国友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陈卓先生、荣毅先生、梁晶晶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其中，陈卓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陈卓先生、荣毅先生、梁晶晶女士均已获得相关独立董事培训证明材料。

上述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独立董事候选人比例未低于董事候选人总数的三分之一，且在公司连续任职时间均未超过六年；董事会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人数不超过公司董事候选人总数的二分之一。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相关议案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第三届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将分别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自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 二、其他情况说明

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均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的任职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本次换届完成前，仍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1日

附件：

**一、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 **王楠先生：**男，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应用物理系，获得物理学和应用电子学双学士学位，2011 年获得美国圣路易斯华盛顿大学 Olin 商学院 EMBA 学位。1998 年 7 月至 2012 年 9 月就职于上海华虹 NEC 电子有限公司，从事半导体集成电路设计研发和运营管理，历任设计工程师、主管工程师、部门经理和资深总监，2012 年 9 月担任无锡普雅执行董事，2016 年 1 月担任普冉有限执行董事，2024 年 10 月至今担任普雅半导体（成都）有限公司董事、法定代表人，2025 年 12 月至今担任 SkyHigh Memory Limited 董事，2019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王楠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7,741,981 股股份，通过上海志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志旭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志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3.98% 比例股份。王楠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李兆桂先生为一致行动人，是公司 5% 以上股东上海志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李兆桂先生：**男，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吉林大学电子工程系，获得半导体专业硕士学位。1998 年 7 月至 2000 年 10 月就职于深圳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硬件工程师，2000 年 11 月至 2005 年 1 月就职于艾迪悌新涛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担任资深工程师，2005 年 2 月至 2006 年 4 月就职于美国莱迪思半导体公司，担任项目经理，2006 年 5 月至 2012 年 8 月就职于上海华虹 NEC 电子有限公司，历任部门经理和专家工程师，2012 年 9 月就职于无锡普雅，历任副总经理、总经理，2016 年 1 月担任普冉有限总经理，2019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李兆桂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7,195,079 股股份，通过上海志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1.27% 比例股份。李兆桂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王楠先生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

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孙长江先生：**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电子工程专业学士，高级工程师。1997 年 7 月至 1997 年 12 月就职于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担任工程师，1997 年 12 月至 2012 年 12 月就职于上海华虹 NEC 电子有限公司，历任设计总监和部门经理，2013 年 1 月至 2015 年 2 月就职于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有限公司，担任设计支持总监，2015 年 3 月至 2016 年 4 月就职于无锡普雅，担任销售总监，2016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担任副总经理，分管销售部，2019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孙长江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上海志硕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2.27%比例股份。除此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 冯国友先生：**男，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硕士学位。2003 年 7 月至 2004 年 10 月，就职于康舒电子（东莞）有限公司杭州办事处，担任设计工程师；2007 年 7 月至 2016 年 2 月，就职于上海华虹 NEC 电子有限公司及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设计服务部，担任副科长；2019 年 10 月至 2025 年 12 月任公司监事；2016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普冉半导体，目前于公司第三业务分部担任产品开发中心负责人。

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冯国友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上海志硕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0.67%比例股份。除此以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二、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 陈卓先生：**男，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郑州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2015 年 7 月至 2018 年 12 月，担任上海文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高级审计员；2018 年 12 月至今，担任上海方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合伙人；2025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陈卓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 荣毅先生：**男，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东南大学研究生毕业，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华晶电子集团公司工程师、技术主管；上海华虹微电子有限公司技术主管；上海华虹 NEC 电子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上海华杰芯片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上海华虹虹日电子有限公司党支部委员、副书记、监事；虹日国际电子（香港）有限公司董事（负责人）。现任上海市集成电路行业协会秘书长、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副理事长。

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荣毅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 梁晶晶女士：**女，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 MBA。2013 年 3 月至 2014 年 3 月就职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外高桥支行，担任行长；2014 年 3 月至 2018 年 3 月就职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海分行，担任财富管理部、私人银行部、电子渠道部总经理。

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梁晶晶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

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